

竹類分株繁殖與栽培技術

● 顏勝雄

一、前言

竹類屬禾本科 (Gramineae) 竹亞科 (Bambusoideae)，多年生常綠植物，全世界約有65屬，1250餘種，若依地下莖生育型態則可大致區分為單軸型及連軸型二種，單軸型又稱散生型，地上竹桿散生，細長的竹鞭在地下以水平方式生長，部分側芽發育成筍，穿出土面長成竹桿，主要分佈於溫帶地區，如桂竹，孟宗竹及箭竹；連軸型又稱為叢生型，地下莖節粗短，筍由節上之芽發育而成，長成竹桿，因此新芽靠近老竹，形成密集竹叢，主要分佈在熱帶及亞熱帶，如麻竹、綠竹。

台灣竹筍依產期之不同分成春筍、夏秋筍及冬筍，在國曆3-5月間生產稱為春筍，以孟宗竹及桂竹為主；6-10月間生產稱為夏秋筍，以麻竹及綠竹為主；冬天上市的冬筍，僅有孟宗竹一種。台灣竹筍生產，依農委會92年農業統計年報記載，不包括生產竹材為主之栽培面積為29,478公頃，產量345,107公噸。

二、氣候與土宜

叢生竹分佈於熱帶及亞熱帶，性喜高溫多濕，於平地及海拔500公尺以下坡度不大之山坡地、溪畔等地都可以栽培，但須做好水土保持工作。散生竹則屬溫帶植物，性喜

溫涼多濕，不耐熱，於夏季平均溫度在30°C以下，年平均溫度在18-20°C之地區生育良好。竹的枝葉茂盛，根系不深，不耐乾旱及強風，需要濕潤環境。土壤則要土層深厚，土質疏鬆，排水良好。

三、分株繁殖

竹類雖會開花，但常不稔，種子不易取得，因此以無性繁殖為主。無性繁殖時可使用扞插、壓條或分株等方法，其中以母竹分株法最普遍受農民採用。無論叢生竹或散生竹，種植所需之竹苗均需預先留存。

(一) 叢生竹：

種植前一年，預先於白露至寒露間（約九月上旬至十月上旬）選取肥大健壯之竹苗留存，此時期氣溫漸低，長出之竹桿頭大尾



圖1 綠竹有開花徵兆之竹苗枝條抽長細軟，竹葉細小，不久即會開花枯死，不宜選用為種苗。

細，植株較矮，抗風性較佳，每叢母竹可留1至2苗供翌年使用。分株時選擇生長勢強、具完整根系，無病蟲害且沒有開花徵兆之竹苗（圖1），於陰天掘取，隨取隨種。先以鋤頭小心挖開竹苗旁之泥土（圖2），自鞭莖最細小部位切斷，儘量保留細根，切口保持平整，不可傷及基部筍芽。為方便操作，可先由竹苗基部算起，保留約150公分或4-5節後去頂，也可於竹苗掘起後再去頂。採取之竹苗置放於竹叢下方陰涼處，注意保濕，以提高成活率。

（二）散生竹：

地下莖散生，地上部竹桿各不相連。種植前一年，於4-5月間產筍期將結束時，留取肥大健壯之竹苗，供翌年使用。取苗時選擇生長健旺、竹桿正直且無病蟲者的1-2年生幼竹，以竹株為中心劃50公分之圓形後切斷竹鞭，留3-4節竹桿，用鋤頭細心連基部掘出（圖3），挖取時儘量保留細根。



圖2 以鋤頭挖取綠竹竹苗

四、栽植時期及方法

（一）栽植時期：

種植竹苗最好在休眠期至新芽未萌發前，北部地區叢生竹在二月至四月上旬（立春至清明）間，以清明節前春雨期最為理想；散生竹在冬或春筍萌發前定植最佳，桂竹栽植適期在十二月下旬（農曆冬至）至翌年一月間，孟宗竹則在九至十月間。

（二）栽植方法：

竹園於種植前每公頃拌入20公噸左右腐熟堆肥後深耕，可使根系充分伸展。由於病蟲害喜於陰濕處所繁殖，因此加大行株距，增加通風及採光，可減少病蟲害發生。栽植密度宜採行距5公尺，株距4公尺以上。叢生竹定植採直插或斜插均可，散生竹一般採用直插。插植深度較根基部深約5-10公分，植後分層覆土壓實，使竹苗不動搖。定植完成後於竹苗頂端加水或套袋保持濕度；竹園最好灌水及土壤表面覆蓋稻草或雜草抑制席，以保持土壤濕潤狀態，增加成活率。



圖3 帶土之桂竹分株苗